

上海阿莱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上海阿莱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1日（星期四）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2月18日通过电话、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陆平及谢军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平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的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以闲置的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适度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实施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本次现金管理的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阿莱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2 月 21 日